

南陵县“十四五”美丽乡村建设规划

(批前稿)

南陵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9月

项目名称：《南陵县“十四五”美丽乡村建设规划》

编制单位：南京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方：南陵县农业农村局

资质等级：自资规甲级

证书编号：21320070

审定：赵 晶（副院长、高级规划师、国家注册规划师）

审核：曹有民（高级规划师、国家注册规划师）

项目负责人：李丽娜（副主任规划师、国家注册规划师）

编制人员：唐浩然（高级规划师、国家注册规划师）

高 亮（主任规划师、国家注册规划师）

周声权（国家注册规划师）

冯晓龙（规划师）



南陵县“十四五”美丽乡村建设规划

目 录

一、“十三五”现实基础与面临形势	1
（一）现实基础	1
（二）面临形势	7
二、“十四五”总体要求与发展目标	13
（一）指导思想	13
（二）基本原则	13
（四）发展目标	15
三、高水平构建村庄布局与乡村体系	18
（一）乡村体系	18
（二）村庄布局	26
四、高质量推进乡村振兴与乡村建设	35
（一）提升打造风景廊道	35
（二）聚力强化特色示范	36
（三）提高产业发展水平	41
（四）提质农村人居环境	44
（五）提档升级基础设施	46
（六）特色引导村庄风貌	48
（七）积极创建美丽人家	50
五、实施组织与保障措施	52
（一）实施组织	52
（二）保障措施	53

南陵县“十四五”美丽乡村建设规划

一、“十三五”现实基础与面临形势

(一) 现实基础

1、建设回顾

(1) 美丽乡村建设规划编制情况回顾

南陵县美丽乡村建设规划从2013年开始编制，截至2020年底，县域内54个美丽乡村示范点乡村建设规划全部编制完成，做到了无规划不建设，为美丽乡村建设工作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规划分年度编制情况详见下表)

南陵县美丽乡村建设规划分年度编制情况一览表

属镇名称	分年度村庄名称								合计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籍山	三连	葛林	先进界山	——	——	九连	——	——	5
许镇	张桥大浦	黄墓华林	黄塘	——	——	——	奎湖	民一	7
弋江	中联东河	红塘蒲桥	奚滩宋桥	——	张村	——	——	排湾	8
三里	——	双河	峨岭	孔村	——	水闸	若坑	热爱	6
何湾	前官	绿岭合村 丫木脚	丫山团结	——	黄山	——	龙山	寨山	9
工山	八都何	桃园	乌霞寺戴汇	万安	——	天官	桂镇	童村	8
家发	板石岭	永林	峒山阮	麻桥	——	龙山	——	——	5
烟墩	——	万兴仓里烟墩	桥头	朱墩	格里胡	——	——	——	6
合计	8	14	12	4	3	4	4	5	54

(2) 美丽乡村建设情况回顾

从 2014 年开始南陵县依据规划实施美丽乡村建设，得益于南陵县委县政府的高度重视与强力推进，完成 54 个省级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创建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21 个、重点示范村 9 个，其建设水平多年位居安徽省美丽乡村建设前列，连续三年蝉联沿江片区考核第一名，连续多年获安徽省美丽乡村建设先进县称号。其中：丫山入选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大埔新村、靛里村、板石岭村评为省美丽宜居村庄；龙山村、八都何村、丫木脚村入选省传统村落名录；峒山阮村、竞河村入选中国美丽乡村百佳范例；三里镇澄桥村、籍山镇三连村获评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

(3) 美丽乡村建设经验总结

南陵县在近几年的美丽乡村建设过程中积累了大量宝贵经验，主要表现为以下四个方面：

① 坚持规划引领，提升建设品质

科学选择村庄。依托县域村庄布点规划和县域乡村建设规划，按照人口有规模、产业有基础、交通有优势、配套有条件、集聚有潜力、发展有空间的“六有”原则，科学合理选择中心村进行美丽乡村建设。

保持乡村特色。根据地理位置、产业特色、文化内涵、发展潜力等因素，确定旧村整治型、生态保护型、特色提升型、产业发展型、休闲旅游型等建设类型。坚持保护传承、生态优先，制定美丽乡村建设负面清单，注重乡村肌理，杜绝“大”、“洋”、“怪”现象。

坚持问题导向。按照“两上两下”原则，导入群众参与机制，确保垃圾处理、污水治理和卫生改厕等群众最迫切、最需求的项目优先

实施。中心村建设重点实施路、水、电等基础设施完善工程，古迹、危房等修缮改造工程，道路沿线、村落庭院等美化靓化工程，文、教、卫等公共服务提升工程。

②培育产业基础，做实美丽事业

因地制宜，发展主导产业。依托资源禀赋和传统产业优势，选择最适合本地发展的特色主导产业，打造一批产业示范村，形成互补共赢的发展格局。马仁龟鳖养殖获市级生态农业示范村，葛林村蓝莓种植加工获省级一村一品专业示范村，丫山凤丹获全国一村一品专业示范村，霭里村获中国乡村旅游模范村暨 3A 级景区、第二批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

培育龙头，带动农户致富。引导村民组建农协、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嫁接社会资本，推广农业合作经营模式，实现农业专业化生产、规模化经营和市场化运作。搭建网络、微信、电子商务三大“智慧乡村”立体化营销平台，提高农产品的知名度和农户收入水平，获评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板石岭竹器加工合作社、烟墩葛饮品合作社目前年产值均超千万元。

文旅融合，发展乡村旅游。精心打造各具特色的乡村旅游产品，建设青铜诗意探源之旅、三国小镇研学之旅、花海石林康养之旅、爱你霭里眷恋之旅、英雄故里红色之旅五条精品线路，形成美丽乡村“特色旅游带”和“田园风光带”，奎湖村成为首届“村晚”示范展示点。打造一月一节、一年四季游不停，春季有“高铁小镇峨岭邀您闹元宵”、丫山赏牡丹；夏季有大浦海啸文化旅游、蓝莓采摘；秋季有板石岭“桂

花吟诗节”、大工山登高节；冬季有“村长有约——到霭里过小年”、彩跑大木山等活动，实现了农旅、商旅和文旅“三旅”融合。

③充分挖掘内涵，传承历史文化

留住乡愁文化。重点改造“三标三屋”（即村标志、村标识、村标牌，文化屋、公堂屋、民俗屋）等公共建筑，彰显乡村文化内涵。加强“十兽灯”、“目连戏”、“大鼓快板”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开发保护，弘扬剪纸、捏泥人、竹编、雕刻等民间工艺，广泛征集民俗、农俗用品，进行集中陈列、巡回展演，接续乡村魅力文化脉络。

打造主题文化。融合地域乡土文化，利用中心村闲置公房，因地制宜建设乡村特色文化主题馆。通过汇编《我们村的故事》，展示各具特色、内涵丰富的自然知识、历史人文、民俗风情，塑造培育了八都何“孝义文化”、万兴“竹文化”、桃园“桃文化”、板石岭“桂竹文化”、中联“莲藕文化”、黄墓“三国文化”、霭里“农节文化”、孔村“诗礼文化”等。

丰富群众文化。发挥“党政主导、市场主体、群众参与”三位一体作用，打造“美丽乡村大舞台”品牌阵地，创作美丽乡村主题歌，开设巡回乡村道德讲堂，丰富乡风文明载体形式，融合民间艺术表演，把先进、健康的文化根植到群众的日常生活中，弘扬时代主旋律，激发社会“正能量”。

④强化组织保障，激发持续活力

加强党建引领。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扎实推动“美丽党建”，在村级党组织的领导下充分发挥村民议事会、项目理事会、项

目监事会“三会”作用，以实现群众知情权、参与权，提升群众满意度。立足美丽乡村重点建设和管护任务，设立美丽乡村党员示范岗，开展自我认岗、组织定岗、公开示岗、引导履岗、考核评岗等，充分发挥党员示范作用。

规范资金整合。明确资金整合流程，完善整合涉农资金支持美丽乡村建设的实施办法，明确整合范围和责任主体，创新整合机制，强化监督管理，确保整合资金落到实处。按照县级报账制和委托直付制要求，做到专款专用。

注重长效管护。建立物业管理基金，通过第三方发包、聘请保洁员等措施，对已建成的美丽乡村实施常态化管理。将美丽乡村管护纳入县文明指数第三方测评，以考核激励，促进管护实效的提升。

2、工作成效

(1) 提质扩面，城镇建设发展更注品质

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是改善城乡环境的重要抓手，是加快产业转型升级的有力举措，是回应群众期盼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的重要民生工程，也是我省美丽乡村建设的重要任务之一。通过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补齐南陵县小城镇发展短板，提高南陵县小城镇生活品质。“十三五”期间，南陵县对除城关镇外的7个乡镇进行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通过排水工程提升、道路工程提升、环境工程提升、街容街貌工程提升等工程，彻底消除了小城镇“脏乱差”现象，小城镇生活品质得到显著提高，城镇吸引力和颜值显著增强。

(2) 靶向精准，乡村人居环境更上台阶

“十三五”期间，南陵持续推进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积极开展自然村环境整治，农村人居环境大幅改善。到2020年底，已完成54个中心村的美丽乡村建设工作，其中：大埔新村、霭里村、板石岭村被评为省级美丽乡村；全县域的所有行政村均开展了村庄清洁行动，一大批“脏乱差”的村庄变成了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通过美丽乡村建设，南陵县各村庄道路愈发平坦，农村垃圾、污水处理得当，村民饮用水安全得以保障，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实现全覆盖。与此同时，还加快了农村文化、教育、医疗卫生、养老等社会服务配套建设，新建改建了一批村级便民服务中心、村民健身场所、文化活动室、卫生室等公共服务设施，提升了农民幸福指数。

(3) 示范连片，乡村旅游发展更现魅力

“十三五”期间，南陵探索打造乡村示范片区，通过持续的项目建设推进，目前霭里——小格里片区已初具规模，以“山水原乡·爱你霭里”为主题，联动霭里行政村和小格里森林公园连片打造的美丽乡村示范片区，已先后荣获国家3A级景区、中国乡村旅游模范村、全国休闲农业“一村一品”示范村、中国森林养生基地、第一批国家森林公园乡村等荣誉称号，乡村旅游品牌日益响亮。2020年，霭里——小格里示范片区全年旅游总人次达30万以上，旅游总收入达2500万元，越来越多的年轻人选择回乡创业，盘活村内闲置房屋和土地，发展精品民宿、特色休闲农庄，振兴乡村产业，提升农民收入。

(4) 彰显文化，传统自然村落更具活力

“十三五”期间，南陵县加强传统村落保护工作，严格按照规划

要求进行传统村落保护和建设工作，在体现传统村落特色、保护传统民居和传统风貌的前提下对村庄进行综合环境治理，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通过美丽乡村建设，县域内三座具有代表性的传统村落——龙山村、八都何村、丫木脚村依次入选了省传统村落名录。通过美丽乡村建设，传统村落重新焕发新的魅力与活力，每年吸引数十万人前来旅游，带动当地老百姓致富。

（二）面临形势

1、存在问题

（1）美丽乡村建设覆盖面有待提高

目前南陵县美丽乡村建设重点，主要局限在 54 个中心村，受益群众比例不高、覆盖面不广。从现场调研的情况看，没有实施美丽乡村建设的自然村村容村貌及人居环境与中心村差距较大，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缺乏，难以满足广大群众的需求。

（2）美丽乡村产业支撑力有待加强

乡村振兴离不开乡村产业的发展，只有乡村产业发展起来，农民才能真正安居乐业，乡村才具有持续强大的生命力。目前从全县域来看，农村产业发展水平仍然较低，美丽乡村产业支撑能力相对不足。一些村庄产业发展缺乏有效引导培育，村庄的历史文化和自然生态未得到有效发掘形成产业优势，内在发展动力未能得到激发。

（3）村庄布点规划合理性有待提升

南陵县于 2012 年已经编制了县域村庄布点规划，并在 2019 年根据国家、省村庄规划要求对其进行了修改，一定程度提升布点规范的针对性、实用性。但原有县域村庄布点规划中保留自然村庄数量过少，县域内大部分村庄均被确定为搬迁撤并类，“十四五”时期美丽乡村自然村建设将面临无点可选的局面。

2、形势分析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十四五”及今后一个时期，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势不可挡，“万物互联”数字化时代来临。“十四五”时期，我国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但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仍然突出。

南陵县同样面临诸多新机遇新挑战，“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国家战略加快落地实施，数字经济为引领的新经济快速发展，区域发展一体化步伐加快，城乡关系从城乡协调向城乡融合方向转化，城乡建设由增量建设为主向存量提质改造和增量结构调整并重转变，人口老龄化和社会转型趋势显著，公共卫生等突发事件频发，碳达峰和碳中和实践带来新挑战，对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更高要求。

南陵县 2020 年七普全县常住人口 431148 人，比六普增加 26870

人；城镇人口常住 232557 人，比六普增长 90726 人；乡村人口常住人口 198591 人，比六普减少 63856 人，城镇化率为 53.94%。南陵县为农业大县，预计 2025 年，南陵县城镇化率将达到 60%左右，乡村常住人口预估仍有 16 万人左右。因此，进一步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仍将是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必然要求，事关广大农民福祉，既是着力解决城乡发展不均衡的重要抓手，也是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根本保障。

“十四五”时期，深入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扩大农村发展有效投入，扩大农民就业渠道和创业空间，促进农村经济高质量健康发展，对于南陵县具有极强的必要性。

3、上位规划要求

(1) 2022 年中央一号文件

2022 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扎实稳妥推进乡村建设，重点要做到“三个坚持”：一是坚持以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为重点，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努力让农民就地逐步过上现代文明生活；二是坚持乡村建设为农民而建；三是坚持自下而上、村民自治、农民参与。文件提出，健全乡村建设实施机制，接续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扎实开展重点领域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进数字乡村建设，加强基本公共服务县域统筹，扎实稳妥推进乡村建设。

(2) 《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

中办、国办印发的《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5月23日对外公布，明确了乡村建设行动的路线图，确保到2025年乡村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

方案提出了12项重点任务，可概括为“183”行动。“1”就是制定一个规划，确保一张蓝图绘到底。“8”就是实施八大工程。道路方面，重点实施农村道路畅通工程；供水方面，重点强化农村防汛抗旱和供水保障；能源方面，重点实施乡村清洁能源建设工程，巩固提升农村电力保障水平；物流方面，重点实施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信息化方面，推进数字技术与农村生产生活深度融合；综合服务方面，重点实施村级综合服务设施提升工程；农房方面，重点实施农房质量安全提升工程，加强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传统民居保护与利用；农村人居环境方面，重点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统筹农村改厕和生活污水、黑臭水体治理，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3”就是健全三个体系。实施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提升行动，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深入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3）《安徽省“十四五”美丽乡村建设规划》

日前印发的《安徽省“十四五”美丽乡村建设规划》提出，到2025年，围绕生态宜居村庄美、兴业富民生活美、文明和谐乡风美，以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污水治理、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提升为主攻方向，努力实现美丽乡村“441”建设目标。即建设4000个左右美丽乡村中心村、40000个左右美丽宜居自然村庄，提升1000个左右

乡镇政府驻地建成区建设水平，服务功能向周边村庄延伸。确保美丽乡村建设覆盖直接受益人口占全省农村常住人口比例40%左右，形成以县域、乡镇、行政村或跨行政区整体推进、中心村带动周边自然村全域推进的美丽乡村建设新格局，让更广大的农民群众共享美丽乡村建设成果。

按照全省各县（市、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和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十四五”乡村发展重点等综合因素，同时衔接乡村振兴分类要求，《安徽省“十四五”美丽乡村建设规划》将美丽乡村建设分为全域推进类、串点成带类、示范带动类等3个模式，统筹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全域推进类：促进乡村振兴先行区、经济发展水平较高的大城市周边县区、杭黄世界级自然生态和文化旅游廊道、着力打造县域全域旅游发展等县（市、区），全域推进美丽乡村建设，集聚提升类村庄、特色保护类村庄和暂不纳入城市规划的城郊融合类村庄，要实现美丽乡村建设全覆盖，率先形成徽风皖韵美丽乡村示范区。

串点成带类：经济发展水平较好，美丽乡村建设基础较好的县（市、区），串点成带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沿县域主要发展廊道和特色旅游线路上的集聚提升类村庄，实现美丽乡村建设全覆盖，特色保护类村庄得到全面保护，形成徽风皖韵美丽乡村示范带。

示范带动类：其他县（市、区）因地制宜、实事求是、有的放矢，以推进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带动周边自然村庄，特色保护类村庄得到全面保护，形成徽风皖韵美丽乡村示范点。

对照《安徽省“十四五”美丽乡村建设规划》中美丽乡村建设模式分类要求，南陵县属全域推进类的经济基础较好的大城市周边区县及建设基础较好打造全域旅游的地区。

(4)《芜湖市“十四五美丽乡村”建设规划》

《芜湖市“十四五美丽乡村”建设规划》要求贯彻执行全省美丽乡村建设“441”工程，组织实施芜湖“654321”美丽乡村建设行动，即“十四五”期间在全市建设“一环五线”共6条市级美丽乡村风景线，50个以上美丽乡村特色精品村，推进40个以上乡镇政府驻地建成区服务功能向周边村庄延伸，新建300个左右省美丽乡村中心村和2000个左右省美丽宜居自然村庄，建成10+N个市级美丽乡村旅游集聚区（乡镇），基本实现美丽乡村建设市域全覆盖。

南陵位于“一环五线”中的湖光山野线，该风景线北起峨山路和九华南路交叉口，沿九华南路、山深线（G205）到沪聂线（G318）后，沿沪聂线到烟墩镇，转向何石路（S217）到何湾镇，再转向南石路（S463）到南枞路（S460），涉及弋江区和南陵县。沿线北段为弋江区“三湖一坝”和南陵县奎湖平原水网地带，南段为低山丘陵地带，利用沿线优美的湖光山色，打造形成以“湖光山野”为特色的美丽乡村风景线。

《芜湖市“十四五美丽乡村”建设规划》要求优先打造“10+N”美丽乡村建设集聚区。10大集聚区分别为：何湾·花海石林、许镇·富美湖乡、烟墩·原乡体验、孙村·山居慢享、平铺·田园乐享、红杨·古镇探访、六郎·圩田水乡、红庙·红韵印迹、开城·茶养文化、峨桥·油彩乡涧。

二、“十四五”总体要求与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和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总方针，全面贯彻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进长三角高质量一体化发展，把乡村建设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位置，围绕“生态宜居村庄美、兴业富民生活美、文明和谐乡风美”总体目标，深入学习浙江、江苏等邻近地区先进做法，全面提升美丽乡村建设水平，重点示范、串点成带、全域推进，深入实施农村厕所、垃圾、污水“三大革命”，扎实推进村庄清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村庄规划建设提升“三大行动”，全力打造新时代美丽乡村，为南陵争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为全省美丽乡村建设和乡村振兴提供“南陵样板”。

（二）基本原则

1、以人为本、品质发展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人民生命安全和健康作为城乡发展的基础目标，坚持问需于民、问计于民、问效于民，最大限度地调动广大农民群众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安全感。以城乡有机更新、提升品质为重点，统筹谋划美丽乡村建设。

2、镇村联动、融合发展

统筹考虑城乡用地、设施与功能融合发展，促进乡村人口向城镇集聚，乡村产业向功能平台集中，提升城镇辐射带动力、综合承载力以及可持续发展力，促进优质公共服务资源重心下沉与体系延伸，均等化配置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推动城乡高质量融合发展。

3、连线成片、协同发展

系统化整体性推动城乡地区发展，推进村落集中连片发展，连线成片建设美丽宜居示范带，集群化打造特色产业，全域推动美丽乡村高水平建设，协同推动城乡地区高质量发展。同时美丽乡村建设应与国家储备林等建设项目协调，共同推动乡村振兴。

4、系统改革、创新发展

围绕不同资源禀赋，提供差异化政策供给、精准施策。聚焦村镇建设发展领域难题，积极探索适应村镇高质量发展的制度保障和政策支撑，建立健全法规及技术标准体系，强化人才、用地和财政保障，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通过合作开发、结对共建、捐资捐助等方式，广泛参与美丽乡村建设。

（三）规划依据

-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
- 2、《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
- 3、《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年）》；

- 4、《安徽省美好乡村建设规划（2012-2020年）》；
- 5、《安徽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
- 6、《安徽省美丽乡村建设“十四五”规划》；
- 7、《中共安徽省委、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
- 8、《芜湖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
- 9、《芜湖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 10、《关于“十四五”期间芜湖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研究》；
- 11、《芜湖市“十四五美丽乡村”建设规划》；
- 12、《南陵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 13、《南陵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
- 14、《南陵县城总体规划（2013-2030年）》；
- 15、《南陵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
- 16、《南陵县村庄分类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年）》（在编）；
- 17、其它相关规划资料。

（四）发展目标

大力推进“多规合一”，积极推进美丽乡村、美丽田园、美丽河

湖和美丽公路建设，集成打造大美南陵。深化实施“千万工程”，推进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强化村庄特色风貌引导。坚持因地制宜、彰显特色，串点成廊、连线成片，聚力打造“一城三廊五片”美丽乡村体系，形成以乡镇、片区或行政村整体推进和中心村带动周边自然村面上全域推进的建设新格局。继续实施美丽乡村建设行动，扩大美丽乡村建设覆盖面，努力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传统现代交相辉映、美丽家园基本全域覆盖、美好生活全民共享的新时代画卷。“十四五”期间，全县完成小城镇人居品质提升工程，新增76个美丽乡村中心村和600个美丽乡村自然村建设工程，并确立乡村长效管护机制，城乡人居环境得到全面改善。

——持续推进美丽乡镇建设。到2025年，全县完成8个乡镇政府驻地建成区人居环境提升工程。

——全面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到2025年，全县新增76个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和600个美丽乡村自然村建设。力争县域内50%以上的增量型和等量型村庄按照美丽乡村建设标准建设，特色保护类村庄和传统村落得到全面保护。

——高质量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分类分区，持续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科学治理，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系统推进，全面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水平；实现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围绕生态宜居，继续深入推进“四旁四边四创”国土绿化提升行动。

——建立节约高效的长效管护机制。推行绿色农房建设，加强经济、节约、绿色等建设材料和设施设备推广使用，因地制宜，合理利

用乡土材料，合理考虑长效维护成本。加强社会资本引入，探索长效机制。激发群众主人翁意识，自发自动参与村庄管护，共谋共建共管共治共享。

“十四五”期间南陵县美丽乡村建设主要目标一览表

序号	指 标	目标值
1	乡镇政府驻地建成区人居环境提升工程	全面完成
2	76个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达标率	全面完成
3	600个美丽乡村自然村建设达标率	基本完成
4	特色保护类村庄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
5	市级美丽乡村风景线	≥1条
6	市级美丽乡村旅游集聚区（美丽乡村示范片区）	≥3个
7	美丽乡村特色精品村	≥10个
8	驻镇规划师覆盖率	100%
9	村庄“五清一改”实施率	全覆盖
10	农村危房改造	基本完成
11	美丽乡村建设点生活污水处理率	全面完成
12	村庄自来水普及率	100%
13	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	≥95%
14	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5	村庄规划管理覆盖率	100%
16	长效管护机制行政村覆盖率	100%

三、高水平构建村庄布局与乡村体系

(一) 乡村体系

1、城乡融合

(1) 加快市域副中心城市建设，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

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理念，加快建设市域南部产业特色鲜明、城市形态优美的现代化副中心城市。按照“撤县设市”要求，充分留足主城区未来发展空间。主城区顺应山水格局与地形地貌特征，依托重要对外交通通道，规划形成“131”的空间结构，其中，第一个“1”指中心城，第二个“1”指南部生态健康城，“3”指东部现代城、西部科技城、北部未来城。坚持“土地要素跟着项目走”的原则，优先保障重点基础设施、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及民生项目用地；积极谋划空间板块新功能，培育城市发展新的增长动能，引领城区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 提升县域小城镇服务能级，推进城镇环境品质与服务能力的提升

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打造新时代特色城镇与培育建设特色小镇。充分发挥城镇连接城乡的节点和纽带作用，努力建设功能便民环境美、共享乐民生活美、兴业富民产业美、魅力亲民人文美、善治为民治理美的新时代美丽城镇，集成推动美丽城镇迭代升级。县域副中心型城镇许镇镇在设施、产业、服务及治理等方面增强辐射带动力，

推动组团化发展；特色型城镇弋江镇、三里镇、何湾镇应突出特色化设施供给与特色化产业培育，培育产业链或特色产业集群；一般型城镇工山镇、家发镇、烟墩镇重点增强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功能，建设面向乡村和服务农民的公共服务中心，推动城镇品质提升与特色化发展。深入挖掘农村产业特色、人文底蕴和生态禀赋，打造大浦我家农场小镇、霭里原乡小镇、龙山特色小镇、云菇小镇、红色旅游小镇、紫云英小镇等特色小镇。

(3) 打造乡村振兴“南陵样板”，推进全域美丽乡村与示范片区的建设

将乡村地区作为南陵融入区域一体化发展的重要战略空间，以集聚提升型和特色保护型村庄为重点，按照“建设美丽乡村-经营美丽乡村-共享美丽乡村”理念，进一步整合优势资源，挖掘地方特色和潜力，在总结已实施建设点经验的基础之上，借鉴江浙等先行发达地区的成功模式，首选与划定环境本底条件较好和旅游发展潜力较大的区域，科学谋划美丽乡村整体性推进和特色化布局，重点打造“弋江风情”、“国民公路”、“南陵丫路”三条美丽乡村风景廊道，许镇·富美湖乡、何湾·花海石林、烟墩三里·原乡体验、环大工山·寻梦山田、弋江·紫云花开五大美丽乡村特色示范区，构建“一城三廊五片”美丽乡村体系。结合南陵县域实际条件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全力打造新时代美丽乡村，为南陵争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为全省美丽乡村建设和乡村振兴提供“南陵样板”。

2、空间分区

结合南陵县自然地貌特征和村庄分布差异，将县域划分为东北部平原圩区、中东部丘陵台地区和西南部浅山丘陵岗地区三个片区。

(1) 东北部平原圩区

内部水网密集、河汉纵横，土地分割破碎，村落规模较小，但较密集。该区包括行政村包括许镇的全部（28个）、弋江镇（除燕山村）的全部行政村（27个）和籍山镇的先进、长塘、长乐、石铺、芦塘、尹塘、三连、五连、新建、新坝、黄金、仓溪（12个），家发镇的滨玉（1个），共68个行政村，占全县行政村总个数的47%。

东北部平原圩区涉及行政村一览表

乡镇	数量（个）	行政村名
籍山镇	12	先进、长塘、长乐、石铺、芦塘、尹塘、三连、五连、新建、新坝、黄金、仓溪
许镇镇	28	丁塘、黄墓、星火、清城、马仁、仙坊、长青、许镇、新渭、龙潭、高桥、黄塘、池湖、建福、东胜、文阁、奎湖、金阁、茆镇、郑潭、马元、李村、华林、北斗、民一、民合、东联、东三
弋江镇	27	竞河、中洲、宋桥、新光、凤洲、铁拐、奚滩、弋丰、柿坝、蒲东、塘南、蒲西、钟塘、新陶、沿河、东河、紫溪、合义、红塘、闸口、排湾、上洲、姚义、中联、黄城、四连、五一
家发镇	1	滨玉
合计	68	——

平原圩区适于土地规模化经营，应积极加强全域土地综合治理，提高全域土地利用效率，积极推行土地流转政策，促进土地向规模化经营集中；村庄空间布局应在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及相关规划管控要求的前提下，鼓励零星村庄向中心村集中集聚发展，积极

做好中心村与较大自然村的美丽乡村建设，有序推动自然村整治。

(2) 中东部丘陵台地区

地形以平原及水网为主，夹杂一些低山丘陵，用地条件较好，村落规模相对较大。此种类型的行政村包括弋江镇的燕山（1个），籍山镇的龙湖、界山、柏林、葛林、千峰、官洲、茶丰、古亭、沈亭、上港（10个），家发镇的马山、茶林、龙山、盛桥、永林、官塘（6个），工山镇的工一、柏一、柏二、红星、工山、万安（6个），三里镇的热爱、峨岭、漳溪、牌楼、双河、新义、澄桥（7个），共30个行政村，占全县行政村总个数的20%。

中东部丘陵台地区涉及行政村一览表

乡镇	数量（个）	行政村名
籍山镇	10	龙湖、界山、柏林、葛林、千峰、官洲、茶丰、古亭、沈亭、上港
弋江镇	1	燕山
家发镇	6	马山、茶林、龙山、盛桥、永林、官塘
工山镇	6	工一、柏一、柏二、红星、工山、万安
三里镇	7	热爱、峨岭、漳溪、牌楼、双河、新义、澄桥
合计	30	——

中部丘陵台地区多数行政村相对临近中心城区，应重点考虑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鼓励形态上保留乡村风貌，治理上体现城市水平。近郊村庄可充分利用毗邻优势条件，积极发展乡村产业，鼓励“农业+”休闲旅游、科普教育、健康养生、特色文化等业态与美丽乡村融合发展。

(3) 西南部浅山丘陵岗地区

村落地形以谷地为主，受地形条件的限制，可建设用地较少，村

落之间独立性较强。此种类型的行政村包括何湾镇的全部（18个），烟墩镇的全部（7个），三里镇的孔村、吕山、山泉、西岭、水闸、辋峰、西峰、上马、凤凰（9个），工山镇的象山、童村、春福、桃园、乔村、戴汇、天官、大工、高岭、桂镇、跃进、山峰（12个），家发镇的联三、麻桥、石峰（3个），共49个行政村，占全县行政村总个数的33%。

丘陵岗地区耕地分散、面积小，难以规模化经营，而且建设空间有限，村庄布局应充分考虑农耕半径的要求，结合丘陵地区多元化自然特征，村庄空间布局上适度集中，保护丘陵村庄自然景观与生态功能，构建农林共生、人地和谐的村庄生态系统。美丽乡村建设应落实“山水林田湖草是生命共同体”的要求，注重村庄与山水、田园的整体塑造，彰显田园意境和乡土风情。

西南部浅山丘陵岗地区涉及行政村一览表

乡镇	数量（个）	行政村名
家发镇	3	联三、麻桥、石峰
工山镇	12	象山、童村、春福、桃园、乔村、戴汇、天官、大工、高岭、桂镇、跃进、山峰
三里镇	9	孔村、吕山、山泉、西岭、水闸、辋峰、西峰、上马、凤凰
何湾镇	18	涧滩、何湾、前官、涧西、钱桥、呈祥、合村、丫山、黄山、南山、龙山、西山、寨山、青山、绿岭、久胜、幸福、团结
烟墩镇	7	烟墩、刘店、霭里、三星、红旗、海井、万兴
合计	49	——

3、村庄分类

（1）行政村分类

根据《南陵县村庄分类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年)》，应分类的139个行政村中，搬迁撤并类3个，特色保护类村庄10个，城郊融合类村庄15个，集聚提升类村庄97个，其他类14个。(南陵县村庄分类情况详见下表)

南陵县县域村庄(行政村)分类一览表

镇名	行政村个数	集聚提升类	特色保护类	城郊融合类	搬迁撤并类	其他类	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
籍山	18+4	五连、柏林、长塘、先进、石铺、葛林、界山、龙湖、尹塘、三连、新建、新坝	千峰	黄金、沈亭	---	长乐、官洲、仓溪	芦塘、古亭、茶丰、城西
许镇	27+1	马仁、黄塘、池湖、文阁、华林、马元、金阁、民一、星火、仙坊、茆镇、建福、民合、东联、丁塘、李村、北斗、高桥	黄墓、奎湖	新渭、龙潭、东三	---	清城、长青、郑潭、东胜	许镇
弋江	28	燕山、中洲、宋桥、新光、凤洲、铁拐、奚滩、沿河、东河、排湾、上洲、姚义、黄城、四连、五一	竞河、中联	弋丰、柿坝	塘南、合义、红塘	蒲东、蒲西、钟塘、新陶、紫溪、闸口	---
三里	16	辋峰、山泉、西岭、水闸、峨岭、凤凰、双河、牌楼、新义、上马、澄桥、热爱、西峰、吕山	---	漳溪、孔村	---	---	---
何湾	18	涧滩、寨山、何湾、前官、涧西、钱桥、呈祥、合村、黄山、南山、青山、绿岭、久胜、幸福、团结	丫山、龙山、西山	---	---	---	---
工山	17+1	桂镇、跃进、大工、戴汇、桃园、童村、象山、高岭、乔村、春福、天官、红星	---	工山、万安、柏一、柏二	---	山峰	工一
家发	10	麻桥、石峰、官塘、龙山、茶林	联三	马山、滨玉、盛	---	---	

镇名	行政村个数	集聚提升类	特色保护类	城郊融合类	搬迁撤并类	其他类	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
				桥、永林			
烟墩	7	刘店、三星、红旗、海井、万兴	霁里	烟墩	---	---	---
合计	141+6	96	10	18	3	14	6

集聚提升类村庄美丽乡村建设应明确发展方向与定位、推进改造提升、激活产业、优化环境、保护乡村风貌。

城郊融合类村庄美丽乡村建设应重点做好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

特色保护类村庄美丽乡村建设应保持村庄特色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延续性，特色空间的品质建设。

搬迁撤并类村庄美丽乡村建设应严格限制新建、扩建活动，鼓励进行生态保护与修复、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土地复垦、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等项目安排和生态公益林建设。

(2) 自然村分类

自然村按照“提升型、稳定型、收缩型、撤并型”四种类型进行分类，作为村庄规划用地管控及空间布局依据。

提升型是指具有一定基础，作为乡村振兴重点建设和人口相对集中安路的居民点。在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基础上，注重生活、产业空间保障，保护乡村风貌，提升对周边村庄的带动能力和服务水平。是行政村内新增建设用地指标的主要投放空间；是行政村内增减挂钩流量指标调入区；开展多村联编、镇村联编时，也是行政村外增减挂钩流量指标调入区。

稳定型是指规划期内基本稳定，搬迁或建设需求较少，一时难以研判发展方向的居民点，以及因历史文化保护、传统村落、生态环境等需要保护的居民点。应注重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保障村民合理建房需求，强化村庄人居环境整治，保护历史文化资源，塑造乡村特色风貌等。收缩型原则上是指建设用地逐步减少的自然村。该类型自然村作为增减挂钩指标调出的主要区域，严格限制扩建行为。

收缩型是指逐步萎缩，但短时间内仍将存续的居民点。应根据村庄实际需要，在维持村民基本生产生活水平的基础上，注重完善必要的设施，统筹安排危房改造、闲路 and 废弃宅基地整理、基本人居环境整治等，原则上限制新建扩建行为。因重大工程、地质灾害、土地整治等多种原因需要安路建设的，可优先引导向提升型居民点或城镇周边集中。

撤并型是指因进行整体搬迁而需要撤并的居民点。居民点搬迁应充分尊重农民意愿，不得强迫“上楼”。位于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区核心保护区的居民点搬迁、因重大项目建设需要以及采煤沉陷区、行蓄洪区、大型水库库区、地质灾害高易发区、高压线路安全距离内等因安全保护需要搬迁的；为促进节约集约利用，需要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等的居民点。该类型自然村，原则上不作为美丽乡村自然村布局点。

根据《南陵县村庄分类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年）》，应分类的2479个自然村中，提升型71个，稳定型305个，收缩型1796个，撤并型为273个。也即是说，保留自然村庄为2206个（2012

版县域村庄布点规划，保留村庄数量为 753 个，其中中心村 54 个，自然村 699 个)。

(二) 村庄布局

1、不同层面规划的衔接

“十四五”美丽乡村建设规划选址，应充分考虑和省三年行动计划、村庄分类布局空间专项规划、村庄规划做好衔接，本次规划中明确了不同规划层面自然村庄分类逻辑关系，具体详见下表。

不同规划层面自然村庄分类逻辑关系

省三年行动计划中村庄分类要求	村庄分类布局空间专项规划		村庄规划(空间规划)	十四五美丽乡村建设规划
新建类	择址新建类	提升型	村庄居住用地扩增	美丽乡村中心村或自然村
保留类	原址扩建类			
	原址提升类	稳定型	村庄居住用地平衡	
	缩减保留类	收缩型	村庄居住用地缩减	美丽乡村自然村
搬迁撤并类	搬迁撤并类	撤并型	村庄居住用地取消	不安排

2、“十四五”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

(1) 选点原则

①按照“人口有规模、产业有基础、交通有优势、配套有条件、集聚有潜力、发展有空间”的原则，在《南陵县村庄分类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年）》确定的提升型和稳定型自然村中，选择美丽乡村中心村。

②优先选择美丽乡村风景廊道和美丽乡村示范区上的村庄作为

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点，形成县域美丽乡村成片成带，带动乡村旅游的开展。有集体经营性用地资源的村庄可优先考虑。

③原则上每个行政村新增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点数量不超过 1 个，具有连片发展潜力的行政村可新增 1 个以上。

④新增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点不宜选在地质灾害点、自然保护区、生态保育区等禁止建设的区域内。

(2) 中心村建设

“十四五”期间，南陵县域需要完成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点 76 个，考虑到实施弹性需求，本次规划拟明确新增 82 个中心村，其中籍山镇 6 个，许镇镇 12 个，弋江镇 12 个，三里镇 12 个，何湾镇 12 个，工山镇 9 个，家发镇 8 个，烟墩镇 11 个。具体详见附件。

①籍山镇“十四五”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

根据《南陵县村庄分类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年)》，籍山镇可划分为九连、石铺、葛林、五里四个乡村单元。“十四五”期间，籍山镇共规划布局六个美丽乡村中心村，分乡村单元布局为：九连单元规划布局蒋塘中心村、雷塘中心村，共两个；石铺单元规划布局林东（刘村）中心村、长乐安（洞庭湖）中心村，共两个；葛林单元规划布局桐华（桐东、光明）中心村、莞塘（老村徐、新王）中心村，共两个。

籍山镇“十四五”期间布局的六个美丽乡村中心村中，位于 205 国道和 318 国道国民公路美丽乡村风景廊道沿线的有四个，集聚度达到 67%。

②许镇镇“十四五”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

许镇镇划分为奎湖、黄塘、黄墓、仙坊、东塘、太丰六个乡村单元。“十四五”期间，许镇镇共规划布局十二个美丽乡村中心村，分乡村单元布局为：奎湖单元规划布局前后叶中心村、新宅梁中心村、盛村中心村、牌楼张中心村、老村刘中心村，共五个；黄塘单元规划布局香荷塘（坦上刘、新屋刘）中心村、戴村（李村、董村）中心村、冲埂秦（湖村王、湖村刘）中心村，共三个；黄墓单元规划布局俞村中心村，共一个；仙坊单元规划布局仙坊中心村、马仁中心村，共两个；太丰单元规划布局马元（七甲、下关、街道）中心村，共一个。

许镇镇“十四五”期间布局的十二个美丽乡村中心村中，许镇富民湖乡美丽乡村示范区新增九个，集聚度达到75%；另205国道国民公路美丽乡村风景廊道沿线新增两个，弋江风情美丽乡村风景廊道新增一个。

③弋江镇“十四五”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

弋江镇划分为东七、东河、弋江、奚滩四个乡村单元。“十四五”期间，弋江镇共规划布局十二个中心村，分乡村单元布局为：东七单元规划布局郁兴小区（含陈闸、官塘口）、同心小区（含刘墩、源潭）和冯村中心村（含冯村小区），共三个；东河单元规划布局沙河丁中心村、塘堪丁中心村和张村中心村（含孙村），共三个；弋江单元规划布局百华郑中心村、前村中心村（含新建、上村）、何古刘中心村（古房、何村、刘村）、朝阳中心村（含前村）、和查何李中心村，共五个；奚滩单元规划布局西梅中心村（含永久、里滩），共一个。

弋江镇“十四五”期间布局的十二个美丽乡村中心村中，弋江紫云花开美丽乡村示范区内新增八个，集聚度超过 66.7%；沿弋江风情线新增一个。

④三里镇“十四五”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

三里镇划分为北部、西北部、中部、中西部和南部五个单元。“十四五”期间，三里镇共规划布局十二个中心村，分乡村单元布局为：北部单元规划布局塘湾中心村（柏林、三房、四房、老屋）和牌楼中心村（荷叶、中牌、上牌），共两个；中部单元规划布局杨涝中心村（杨涝、范村、许柏）和金山中心村（金山、上坝、中坝），共两个；中西部单元规划布局竹元中心村（竹元、河东、山头、桑元）和西岭中心村（新范、山头、土城），共两个；南部单元规划布局东山中心村（东山、东山林场）、义岭中心村（义岭、岸头）、凉亭中心村（凉亭、冷水）、金埂中心村（金埂、顾家）、车山中心村（玉塘、车山）和古湾中心村（古湾、周村、马冲），共六个。

三里镇“十四五”期间布局的十一个美丽乡村中心村中，烟墩三里原乡体验片区内新增六个，集聚度超过了 50%；另在 318 国道也即国民公路美丽乡村风景廊道沿线新增一个。

⑤何湾镇“十四五”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

何湾镇划分为东部、北部、中部、西部四个乡村单元。“十四五”期间，何湾镇共规划布局十二个中心村，分乡村单元布局为：西部单元规划布局澧湖中心村、余村（石工山）中心村、南陵湖（朱家宕）中心村、下宕中心村、大元（小元）中心村、光明（南山脚、塘埂上）

中心村，共六个；北部单元规划布局青山（大王冲、陈柏）中心村、代村（庙村、六亩田）中心村、上东河（下东河、五号桥）中心村、涧滩中心村共四个；中部单元规划布局呈祥（夹湾、北塘、店街）中心村、钱桥（庙头、杨湖、垅上）中心村，共二个。

何湾镇“十四五”期间布局的十二个美丽乡村中心村中，环何湾花海石林美丽乡村示范区内新增六个，集聚度 50%，北部单元围绕南丫路乡村旅游发展轴及青龙山林旅游区新增三个；中部单元结合特色田园公路新增二个。

⑥工山镇“十四五”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

工山镇划分为工山、桂山、戴汇、尹象河四个乡村单元。“十四五”期间，工山镇共规划布局九个中心村，分乡村单元布局为：工山单元规划布局槐树塘中心村、工山坊中心村（含桥南、桥北、周柏）和院屋中心村（含石北、板塘），共三个；桂山单元规划布局晓岭王中心村（含猫耳山）、新村何中心村（含花园垅）、牧家柏中心村（含堪头张、新屋徐）和笔架山下中心村（含上桂、俞村、桂东、前山），共四个；戴汇单元未规划布局中心村；尹象河单元规划布局冲口中心村（含庆祠、九冲）、粉店中心村（含乔冲、芦塘），共两个。

工山镇“十四五”期间布局的九个美丽乡村中心村中，环大工山美丽乡村示范区内新增四个，集聚度超过 44.4%。

⑦家发镇“十四五”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

家发镇划分为北部、中部和南部三个乡村单元。“十四五”期间，家发镇共规划布局 8 个中心村，分乡村单元布局为：北部单元规划布

局老虎山中心村、汪桥（俞冲）中心村、钟桥（天马、垅山）、李村（和平、程垅）中心村、石塘（赵冲）中心村、王村（崔冲）中心村、桃元（向阳、卢东、上卢）中心村、西山（冯村、友谊）中心村，共 8 个。

家发镇“十四五”期间布局的八个美丽乡村中心村均分布在环大工山寻梦山田示范片区内，集聚度为 100%。

⑧烟墩镇“十四五”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

烟墩镇划分为西北部、东部和南部三个乡村单元。“十四五”期间，烟墩镇共规划布局 11 个中心村，分乡村单元布局为：西北部单元规划布局程垅（石甲、店街）中心村、海井（王村居民点、四姑居民点、王村、四姑、大屋）中心村、梅方（上梅、下梅）中心村，共三个；东部单元规划布局公管驿（小冲）中心村、三星（高垅、联合、互利）中心村、关阁（关阁小区、水碾、关楼）中心村、桃园（丁园、城门、桥头、城门）中心村，共四个；南部单元规划布局状元村（上木山、白果树、四屋、胜利）中心村、王塘（赵冲、高冲黄）中心村、碧山（马路、大冲黄）中心村、小格口（杨坡、老屋、新屋）中心村，共四个。

烟墩镇“十四五”期间布局的十一个美丽乡村中心村均在烟墩三里原乡体验片区内，集聚度为 100%，其中，有六个在 318 国道沿线，两个在 217 省道沿线。

综上所述，各镇新增美丽乡村中心村 82 个，其中位于五大示范片区内的美丽的乡村中心村 52 个，位于美丽乡村风景廊道上但在五大

示范片区之外的美丽乡村中心村另有 10 个，合计为 62 个，总体集聚度达 75.6%。

3、“十四五”美丽乡村自然村建设

(1) 选点原则

①按照“选址合理、规模适中”的原则，在未纳入《南陵县村庄分类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 年）》搬迁撤并类自然村中，选择“十四五”美丽乡村自然村建设。

②优先选择美丽乡村风景廊道和美丽乡村示范区上的村庄作为美丽乡村自然村建设点。

③美丽乡村自然村建设点不宜选在地质灾害点、自然保护区、生态保育区等禁止建设的区域内。

(2) 自然村建设

“十四五”期间，南陵县域需要完成美丽乡村自然村建设点 600 个，考虑到规划建设实施弹性需求，本次规划拟明确新增 814 个自然村，其中籍山镇 100 个，许镇镇 120 个，弋江镇 117 个，三里镇 111 个，何湾镇 102 个，工山镇 104 个，家发镇 75 个，烟墩镇 85 个。具体详见附图附表。

①籍山镇“十四五”美丽乡村自然村建设

“十四五”期间，籍山镇共规划布局 100 个美丽乡村自然村，分乡村单元布局为：九连单元 30 个；石铺单元 20 个；葛林单元 40 个；五里单元 10 个。

②许镇镇“十四五”美丽乡村自然村建设

“十四五”期间，许镇镇共规划布局 120 个美丽乡村自然村，分乡村单元布局为：奎湖单元 18 个；黄塘单元 16 个；黄墓单元 21 个；仙坊单元 15 个；东塘单元 18 个；太丰单元 32 个。

③弋江镇“十四五”美丽乡村自然村建设

“十四五”期间，弋江镇共规划布局 117 个美丽乡村自然村，分乡村单元布局为：东七单元 24 个；东河单元 23 个；弋江单元 38 个；奚滩单元 32 个。

④三里镇“十四五”美丽乡村自然村建设

“十四五”期间，三里镇共规划布局 111 个美丽乡村自然村，分乡村单元布局为：北部单元 45 个；西北单元 10 个；中部单元 20 个；中西部单元 26 个；南部单元 10 个。

⑤何湾镇“十四五”美丽乡村自然村建设

“十四五”期间，何湾镇共规划布局 101 个美丽乡村自然村，分乡村单元布局为：西部单元 22 个；北部单元 14 个；中部单元 28 个；东部单元 37 个。

⑥工山镇“十四五”美丽乡村自然村建设

“十四五”期间，工山镇共规划布局 104 个美丽乡村自然村，分乡村单元布局为：工山单元 42 个；桂山单元 22 个；戴汇单元 19 个；尹象河单元 21 个。

⑦家发镇“十四五”美丽乡村自然村建设

“十四五”期间，家发镇共规划布局 75 个美丽乡村自然村，分乡村单元布局为：北部单元 19 个；中部单元 51 个；南部单元 5 个。

⑧烟墩镇“十四五”美丽乡村自然村建设

“十四五”期间，烟墩镇共规划布局 85 个美丽乡村自然村，分乡村单元布局为：西北单元 26 个；东部单元 47 个；南部单元 12 个。

四、高质量推进乡村振兴与乡村建设

（一）提升打造风景廊道

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和芜湖市打造全域旅游廊道体系的诉求，紧扣“乡约南陵”的主题定位，在县内精选三条全长为 150 公里的美丽乡村风景廊道，丰富提升其文化内涵和建设水平，全方位开展“点线面空”立体整治，串点成线、连线成面，将南陵乡村旅游打造成为游牧式体验的“必驾之路”，成为国民公路 G318 上新的旅游爆点、芜湖市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的战略支点之一、“交通+旅游”带动乡村振兴的样板地。

1、“弋江风情”美丽乡村风景廊道

该风景廊道北接湾沚区，经西河古镇到李竟路（S208），经弋江镇区到竟河村，全长约 30 公里。廊道沿线主要为青弋江流域，重点依托紫云英小镇、弋江古镇、桃园滩景区等，打造形成以“弋江风情”、“紫云花开”为特色的美丽乡村风景廊道。

2、“国民公路”美丽乡村风景廊道

该风景廊道北接弋江区，由县域最北端经 205 国道、318 国道至县域最南端，全长约 70 公里。廊道沿线经过许镇·富美湖乡美丽乡村示范区、城区以及烟墩三里·原乡体验美丽乡村示范区，串联有大浦乡村世界、雨田润生态农业、将军湾生态农业、蒋塘生态园、康鑫生态龟鳖园、小格里公园、鬲里景区等关键节点，北段为奎湖平原水网地带，南段为低山丘陵地带，湖光山色，打造形成以“水美乡村”、

“湖光山野”为特色的美丽乡村风景廊道。

3、“江南绿岭”美丽乡村风景廊道

该风景廊道自家发镇为起点，道路干线总长约80公里，串联家发镇、工山镇、何湾镇、烟墩镇四个乡镇。以“乡约南陵江南绿岭”为主题定位，以“快进慢游”为布局思路，以省道463、省道217为设计主线，完善沿线旅游基础设施，提升沿途道路景观，串联沿线景区景点资源，打造南陵全域旅游示范走廊。支持沿廊道辐射开发文化体验、教育研学、生态休闲、户外运动、自驾旅游等业态和产品，打造沿线夜景和灯光秀，配套旅游休闲商业和沉浸体验项目，沿线策划开展体育赛事和特色文旅活动，打造廊道线路产品并多元推介。

（二）聚力强化特色示范

对南陵乡村资源特质进行挖掘、提炼、整合，首选与划定环境本底条件较好和旅游发展潜力较大的五大美丽乡村示范区，立足片区整合文化、旅游和各类优质资源，打造整体环境氛围，促进乡村旅游发展和乡村振兴。

1、许镇·富美湖乡美丽乡村示范区

许镇·富美湖乡美丽乡村示范区以大浦乡村世界、奎湖湿地公园为核心向周边乡村辐射，依托205国道串联，以大浦新村、奎湖中心村、牌楼张中心村等作为主要节点，联动周边村庄，丰富乡村休闲旅游业态，打造具有湖鲜美食、体育运动特色的富美湖乡乡村美食旅游集聚区，示范区面积约88平方公里。

许镇·富美湖乡美丽乡村示范区以构筑大浦乡村世界和奎湖湿地公园两大旅游景区为核心，以两个景区的示范带动作用明确乡村旅游产业集聚发展的目标方向，以特色水产、湿地景观、农业博览、环湖绿道等资源为旅游吸引物，拓展以体育运动、乡村度假、湖鲜美食为主的旅游产品业态，结合南陵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工程，打造芜湖市域近郊，具有典型平圩水乡风韵的美丽乡村示范区。

示范区主要覆盖行政村有奎湖村、文阁村、东胜村、高桥村、黄塘村、建福村、丁塘村、池湖村、龙潭村、新渭村、黄墓村、星火村。示范区已实施美丽乡村节点有奎湖、黄塘、大浦、黄墓等，规划计划新增美丽乡村节点：前后叶、新宅梁、盛村、牌楼张、老村刘、香荷塘（坦上刘）、戴村、冲埂秦（湖村王）、俞村。具体详见附图。

2、何湾·花海石林美丽乡村示范区

何湾·花海石林美丽乡村示范区以芜湖市十大旅游聚集区之一的丫山花海石林风景区为核心，作为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凤丹的原产地，境内有国家4A级景区1个，国家地质公园1处，规划范围基本覆盖何湾镇的西部乡村单元，面积约67.3平方公里。

本片区以丫山花海石林景区为依托，以“中药康养”为核心产品，做足“凤丹”文化，结合国储林建设，以“森林康养+”产业链贯穿片区规划建设始终，以打造“全产业链联动的美丽乡村建设及乡村振兴示范片”为目标，吸引更多长三角都市圈游客群体。本片区可依托龙山村、西山村、丫山村、寨山村等深厚的文化底蕴和自然环境，对本片区内村庄进行美丽乡村联片建设，致力于打造以原生态自然风光

为核心理念，集观光娱乐、乡村度假、农事体验、康养健体、运动休闲为一体的现代观光林业旅游和乡村旅游片区，营造慢享生活和运动休闲为一体的乡村景观新风貌。

示范区主要覆盖行政村有龙山村、西山村、丫山村、寨山村、黄山村、南山村，已实施美丽乡村节点有双龙（塘埂）、湖涟冲、丫木脚、丫山、寨山等，计划实施美丽乡村节点：南陵湖（朱家宕）、渭湖、余村（石工山）、下宕、大元（小元）、光明（南山脚、塘埂上）。具体详见附件。

3、烟墩三里·原乡体验美丽乡村示范区

烟墩三里·原乡体验美丽乡村示范区属典型的山谷田园、两山一冲的环境格局，生态环境优越，森林覆盖率达76%。片区内小格里省级森林公园是北纬31°保持最完好的原始次生林，“群峰争秀色，万壑汇清流”，山泉汇聚成“五连池”、大小“天池”，宛如明珠镶嵌在葱茏的山谷中，空气负氧离子常年达26000个/立方厘米，素有“皖南香格里拉”美誉；东山林场峰峦起伏，云缠雾绕，逶迤不绝，民国版《南陵县志》曾记载：“百岭在县南若坑，竣岩深谷，每冬雪雾，似玉龙天降，三春阴积犹有存者。下有石岩，能容数十人，时有五色云出没其间，岭脊为泾南二县分界处”，景色秀美。规划范围基本覆盖烟墩镇全域和三里的南部乡村单元，面积约129.48平方公里。

本片区可依托霭里村、烟墩村、万兴村、海井村、吕山村、山泉村等村庄优良的自然生态环境，通过整合省级现代农业项目、市级田园综合体项目、市级美丽乡村建设和县级景区提升项目等，对本片区

内村庄进行美丽乡村联片建设。结合美丽乡村建设，同时对片区旅游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及配套进行升级改造，构建烟墩镇万兴白茶基地--海井村栀香茶谷--红旗村--烟墩村--霭里景区--318国道--格里路--格里湖美丽乡村--霭里旅游环线，全长43500米，作为骑行和彩跑道路。本片区的美丽乡村建设应有效融入地方民俗文化，为游客提供森林观光、休闲疗养、户外探险和生物科普等多种旅游服务，做强年俗节、丰收节两大主题节庆IP，打造集品味民俗、乡村度假为一体的原乡体验乡村民俗旅游示范区。

示范区主要覆盖行政村有霭里村、红旗村、海井村、万兴村、烟墩村、刘店村、三星村、山泉村和吕山村，已实施美丽乡村节点有格里湖、仓里、桥头、烟墩、状元村、若坑等，计划实施美丽乡村节点：霭里村的王塘、碧山、小格口；烟墩村的公管驿；万兴村的程垅；海井村的海井、梅方；三星村的三星、桃园、关阁；吕山村的东山中心村、义岭中心村、凉亭中心村、金埂中心村；山泉村的车山中心村、古湾中心村等。具体详见附图。

4、环大工山·寻梦山田美丽乡村示范区

环大工山·寻梦山田美丽乡村示范区以乌霞山风景区和大工山古铜矿遗址为核心区域，依托该区域的丘陵山地和田园景观，可开展自驾观光、郊野骑行、马拉松等线路建设，打造趣味交通，开发骑行、徒步等休闲旅游产品。规划范围基本覆盖工山镇的北部乡村单元和家发镇的西部乡村单元，面积约55平方公里。

示范区内拥有板石岭景区、乌霞山景区和戴公山三大优势资源，

规划依托联三村、石峰村、麻桥村、桂镇村、跃进村、柏一村、大工村等村庄，引导家发镇和工山镇联动联片打造美丽乡村示范区。示范区可深度挖掘铜矿遗址文化，开发铜矿创意展示、研学体验，以区域品牌打造、线路整合、设施完善为重点，以旅游民宿开发为纽带，完善产业链，延伸价值链，开展多元业态经营，优先打造板石岭、大工山—乌霞等旅游民宿集群，带动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积极打造以追忆历史，寻梦山田为主题的美丽乡村示范区。

示范区主要覆盖行政村有工山镇的桂镇村、跃进村、柏一村和家发镇的联三村、石峰村、麻桥村，已实施美丽乡村节点有乌霞寺、八都何、桂镇、晓岭王、板石岭、峒山阮、老虎山、胜利等，计划实施美丽乡村节点：工山镇桂镇村笔架山下中心村（含上桂、俞村、桂东）；跃进村的新村何、晓岭王、牧家柏。家发镇联三村的汪桥、钟桥，石峰村的李村、石塘、王村、桃元，麻桥村的西山。具体详见附图。

5、弋江·紫云花开美丽乡村示范区

弋江·紫云花开美丽乡村示范区以青弋江风景廊道和弋江紫云英小镇为核心景区，依托该片区的水网田园景观和紫云英种植基础，培育“紫云英嘉年华”活动IP，以发展生态农业和美丽乡村旅游产业，助力乡村振兴。规划范围以弋江镇区为核心，覆盖周边相邻村庄，面积约27平方公里。

示范区内拥有青弋江水系、弋江古镇、紫云英小镇等优势资源，规划依托柿坝村、弋丰村、排湾村、沿河村和新陶村等村庄，引导沿青弋江、李竞路打造美丽乡村示范区。示范区可深度挖掘弋江镇深厚

的历史文化，开发古镇观光、农业生态体验，带动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积极打造以紫云英小镇，弋江古镇为主题的美丽乡村示范区。

示范区主要覆盖行政村有排湾村、柿坝村、弋丰村、新陶村、沿河村。示范区已实施美丽乡村节点有范埂等，规划计划新增美丽乡村节点：沙河丁、塘堪丁、张村、何古刘、百华郑、查何李、朝阳、前村等。具体详见附件。

（三）提高产业发展水平

1、优化农业生产结构

加快发展现代农业体系，持续优化农业生产结构。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格执行“六个严禁”，深入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杜绝耕地“非农化”“非粮化”。做稳“南陵大米”产业，以全面提升“南陵大米”质量安全和精深加工总体水平为重点，以提高“南陵大米”品牌和市场辨识度为突破口，推动“南陵大米”产业振兴。做大食（药）用菌产业，全面构建现代食（药）用菌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大力推进食（药）用菌规模化、产业化、科技化、高效化、生态化发展。做强紫云英产业，推行差异化发展战略，按照“聚焦紫云英产业、延展产业链条”的发展思路，打出特色、技术、品牌、生态、融合等组合拳。做活生态健康渔业，实施集中连片池塘标准化改造和水产养殖尾水治理，完善循环水和进排水处理设施，提高养殖设施和装备水平，加快实现水产养殖尾水循环利用或达标排放。做精优势特色产业，以蓝莓、青梅、火龙果等为重点，探索

建立消费需求导向的水果生产机制，不断增强绿色果品供给能力，推动水果产业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

2、加强一镇一业建设

将农业产业发展作为“十四五”时期乡村振兴的主基调，多措并举，重点实施“一镇一业”，突出农业绿色化、优质化、特色化、品牌化，全面提升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籍山镇重点打造“云菇小镇”，弋江镇主打紫云英产业，许镇镇着重发展稻渔综合种养业，三里镇将艾草、金银花等传统中草药产业作为优势特色产业，何湾镇力推中药材产业，工山镇全力推动青梅、蓝莓产业发展，家发镇着重发展以雷笋、食用菌、香薯为主的蔬菜产业，烟墩镇通过整合白茶、菊花以及葛根产业资源来构建三色茶产业体系。围绕“发展壮大特色产业”核心目标，着力提高种养殖技术含量，致力于产业精加工、深加工，延伸农业产业链，提升产品附加值，培育扶持发展不同模式、规模适度、经营效益好的经营主体，推进经营主体规范发展、质量提升，加大宣传推广力度，打造一镇一业农产品品牌。

3、实施品牌提升行动

突出发展地理标志农产品，挖掘特色资源，鼓励培育地方品牌。推进区域农产品公共品牌建设，继续开展“三品一标”和农产品著名商标创建活动，发挥特色品牌效益。做好品牌宣传推介，借助农产品博览会、展销会等渠道，充分利用电商、“互联网+”等新兴手段，讲好品牌故事，加强市场营销，提升“南陵大米”、“南陵圩猪”、“奎湖鳊鱼”、紫云英“弋江籽”、丫山“凤丹”等区域国字号农业

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加强农产品商标及地理标志商标的注册和保护，建立区域公用品牌的授权使用机制，打击冒用、滥用公用品牌行为。

4、盘活农村闲置资源

开展农村集体资产定期清查，探索赋予农民集体资产股份权能，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制度。深入推进农村“三变”改革，立足各地特色资源，引导农业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乡村旅游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积极参与，通过折股量化、发包租赁、联合经营等方式开展合作，多途径盘活农村资源要素，促进村集体经济发展和农民增收致富。开展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明确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范围、模式和程序，建立市场交易规则和服务监管制度，建立公平合理的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激活土地要素，加快乡村振兴步伐。大力发展村级集体经济，探索建立以市场为导向的农村集体经济运营机制，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切实减轻村级组织负担。

5、积极发展夜间旅游

充分利用乡村自有特色，结合科技、创意、艺术等手段营造丰富的夜生活体验项目，探索适合模式发展乡村旅游夜经济。以乡村传统文化和原乡风貌为依托，以大浦、霁里、奎湖等片区为引擎，构建夜游—夜赏—夜食—夜购—夜宿“五夜”产品体系，让游客实现乡村夜生活的全方位沉浸式体验。充分挖掘本土的戏剧文化、特色舞蹈文化、民间技艺、历史故事等，利用乡村原生态的自然舞台，打造具有历史价值、文化色彩和民俗特点的夜间展演活动。

（四）提质农村人居环境

到 2025 年，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取得新进步。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稳步提高，厕所粪污基本得到有效处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不断提升，乱倒乱排得到管控；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水平明显提升，有条件的村庄实现生活垃圾分类、源头减量；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水平显著提升，长效管护机制基本建立。

1、全面优化村域自然环境

进一步扩大美丽乡村建设覆盖范围，全域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全面推广美丽乡村建设“四自一提”模式，持续提升美丽乡村建设水平，完善长效管护机制。结合各地传统文化、自然资源、地域特色、产业基础的优势资源，推动“一处美”向“一片美”转变，打造美丽乡村与产业融合发展的示范带。开展美丽宜居村庄和美丽庭院示范创建活动。到 2025 年，新建 76 个省美丽乡村中心村和 400 个省美丽宜居自然村庄，全县村庄绿化覆盖率达到 50%以上，基本实现美丽乡村建设县域全覆盖，争创省级徽风皖韵美丽乡村示范县。全面推进乡村绿化，充分利用闲置土地组织开展植树造林、湿地恢复等活动，重点推进村内绿化、围村片林和农田林网建设，全面加强村庄原生植被、古树名木、自然景观、小微湿地恢复和保护，建设具有乡村特色的绿化景观。到 2025 年，古树名木挂牌保护率达 100%以上，基本实现“山地森林化、道路林荫化、庭院花果化”的乡村绿化格局。

2、全面提质村庄人居环境

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持续开展排查整改，分类

有序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科学选用改厕技术和产品，按照“群众申请、政府验收、验收合格后补贴”的方式鼓励群众参与建设。重点强化厕所后期管护，切实发挥“春谷管护”小程序的作用，运用现代思维，做好农村改厕“智慧管护”。到2025年，累计改造无害化厕所8000座以上，全县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100%，基本实现后期管护全覆盖。因地制宜做好美丽乡村建设点的“雨污分流”统筹安排，做到污水统一收集、统一处理、达标排放。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因地制宜建设污水处理设施，推动城镇和已建54个美丽乡村中心村污水管网向周边村庄延伸覆盖。到2025年，全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65%。以“徽水皖韵·幸福河湖”建设行动为契机，实施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全面消除17条农村黑臭水体。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大力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市场化进程。到2025年，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初步实现农村全域保洁市场化。加快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从便民的角度做好“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的布局，积极探索符合农村特点和农民习惯、简便易行的分类处理模式，减少垃圾出村处理量。推广“生态美超市”，加强农村塑料污染治理，深入推进村庄清洁和绿化行动，积极开展美丽庭院和美丽人家创建，整治公共空间和庭院环境，消除私搭乱建、乱堆乱放，实现庭院内外整洁有序。

3、全面加强村庄分类指导

顺应村庄发展规律和演变趋势，优化村庄布局，强化规划引领，合理确定村庄分类，科学划定整治范围，统筹考虑主导产业、人居环

境、生态保护等村庄发展。集聚提升类村庄重在完善人居环境基础设施，推动农村人居环境与产业发展互促互进，提升建设管护水平，保护保留乡村风貌。城郊融合类村庄重在加快实现城乡人居环境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互联互通。特色保护类村庄重在保护自然历史文化特色资源、尊重原住居民生活形态和生活习惯，加快改善人居环境。“空心村”、已经明确的搬迁撤并类村庄不列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范围，重在保持干净整洁，保障现有农村人居环境基础设施稳定运行。

（五）提档升级基础设施

1、改善交通出行条件

全面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加快促进农村公路建、管、护、运营协调可持续发展，保障农村地区基本出行条件。加快推进通村组道路、入户道路建设，利用本地资源，因地制宜选择路面材料，基本解决村内道路泥泞、村民出行不便等问题。推进村庄亮化，完善村庄公共照明设施。

2、补齐市政配套短板

遵循“适度超前、区域协调、持续发展、技术经济”的原则，实施村庄基础设施改善工程，完善乡村水、电、气、通信、广播电视、物流、环卫、殡葬、排涝、水利等基础设施，健全运营管护长效机制。深入实施南陵县城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谋划生活用水、生产用水和生态用水保障，开展农村饮用水达标提标行动。充分发挥自然水体对美丽乡村建设的促进作用，深入研究与解决因突发强降雨引起的内涝隐

患，加强周边水系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与养护。实施“数字皖农”建设工程，推动农村千兆光网、第五代移动通信（5G）、移动物联网与城市同步规划建设。

3、推广绿色能源应用

引导农村不断减少低质燃煤等传统能源使用，鼓励使用适合当地特点和农民需求的清洁能源，推广应用太阳能光热、光伏等技术和产品，推动村民日常照明、炊事、采暖制冷等用能绿色低碳转型。推广应用生物质能、风能、地热能等绿色清洁可再生能源，更大范围和程度地替代传统化石能源，探索开展绿色能源示范村镇建设。

4、完善公共服务配套

依据人口规模和服务半径，合理确定管理、教育、文体、医疗卫生、社会福利、商业、物流配送、集贸市场等设施的布局 and 规模，逐步建立布局合理、配套齐全、功能完善、服务便捷的基本公共服务设施体系。公共服务设施鼓励在建筑条件允许前提下，尽可能利用闲置的既有建筑进行改造利用。公共服务设施宜相对集中布置，结合村庄景观形成村庄核心空间。

5、提高农房建设质量

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全面提升农房建设质量。农房建设要先精心设计，后按图建造，要统筹主房、辅房、院落等功能，精心调配空间布局，满足生产工具存放及其它需求。提炼传统建筑智慧，因地制宜解决日照间距、保温采暖、通风采光等问题，促进节能减排。支持新建一批功能现代、风貌乡土、成本经济、结构安全、绿色环保的

宜居型示范农房。

（六）特色引导村庄风貌

1、村庄整体风貌

坚持不破坏自然环境、不破坏自然水系、不破坏村庄肌理、不破坏传统风貌的原则，引导村庄分类特色布局，使山水田林自然风貌得到保护，平原圩区村庄更具田园风光，丘陵台地村庄更加错落有致，浅山丘陵村庄更具生态特色。遵循多样性、乡土化、经济性的原则，指导村庄整体风貌、公共空间、街巷空间、环境设施、水系田园和景观绿化等建设，体现乡土特色、时代特征和工匠精神。

（1）整体风貌。根据山地、丘陵、平圩等不同村庄的自然环境，因地制宜优化引导村庄空间格局形态，实现山水、田园、林地和村庄有机融合。保留乡村特色风貌，不搞大拆大建，加强村庄风貌引导。

（2）公共空间。着重在村庄入口、村民活动广场营造特色空间，设置公告栏、文化墙等宣传设施，鼓励运用乡土材料和传统工艺，充分体现乡土特色。对于历史文化传统村落，应注重文化公共空间（水口、祠堂等）的保护和提升。

（3）街巷空间。加强对主要街道两侧建筑高度、色彩的管控，街道绿化亮化、景观小品（标识牌、坐凳、围墙、垃圾箱、路灯等）应与村庄整体风貌相适应，营造富有特色、简洁美观的沿街立面景观。加强历史街巷保护，注重周边环境与之协调。

（4）环境设施。结合村庄文化、景观风貌、产业特征等，提炼

村庄标识和历史文化符号，用于村庄出入口、公共服务设施、景观小品、公交站牌等，标识力求形式简洁、色彩和谐、易于识别。

(5) 水系田园。根据现有水系田园景观资源，构建完整的生态系统，因地制宜进行驳岸与亲水设施设计，加强农田生态修复，提升农田景观环境。

(6) 景观绿化。保护好原有的绿色植被资源，结合每个建设点的特点予以提升。房前屋后绿化可打造“五小园”，满足使用功能的同时强化景观效果；广场绿化应简洁实用，多以当地的常见植物为主，避免大草坪出现。街巷空间绿化见缝插绿，选用乡土植物进行配置，形成乡土气息浓厚的路旁绿化景观。

2、建筑风貌指引

突出乡土特色和地域特点，科学规划村庄建筑布局，提升农村建筑风貌，保持村庄整体风貌与自然环境相协调。加强传统村落格局和历史风貌保护，禁止拆旧建新、拆真建假；禁止新建夸张的大牌坊、大亭廊、大广场、大公园等形式、尺度与乡村风貌不符的构筑物或形象工程。

充分提炼地方建筑的构成元素，在加强农房建设质量的基础上，因地制宜，尊重历史文化传统，倡导就地取材，鼓励建设具有地域乡村特色的绿色农房。许镇·富美湖乡与弋江·紫云花开示范片区应挖掘和体现以江南水乡民居为代表的传统建筑元素，着力塑造“水清、岸绿、鱼游、景美”的江南水乡风貌；何湾·花海石林与烟墩三里·原乡体验示范片区应延续传统山地型村落格局，建筑以简徽风格为主，

形成高低错落、粉墙黛瓦的建筑群体风貌；环大工山·寻梦山田示范片区可适当融入青铜文化相关元素，塑造出独具特色的建筑风貌。

（七）积极创建美丽人家

1、美丽人家创建

“美丽人家”是“美丽庭院”的升级版。通过“美丽人家”创建，打造由“外在美”延伸到“内在美”的美丽乡村。以庭院居室环境美、创业增收生活美、敦亲和睦家风美、诚信立德心灵美、助人为乐行为美“五美”为标准，全县每年评选300户“美丽人家”示范家庭。

坚持“洁、齐、绿、美、景、韵”六美标准，全面开展“乡韵庭院”“一米菜园”等“美丽庭院”创建活动，美化房前屋后，实现垃圾分类、控制畜禽养殖、引导改墙透绿。打造一批“美丽庭院”示范带，鼓励农户打造“主题庭院”。到2025年，力争全县50%的农户家庭创成县级以上“美丽庭院”。

2、森林人家创建

森林人家是指经营者良好的森林环境与游憩景观为依托，融文化、民俗风情和乡土特色产品为一体，为旅游者提供具有特色餐饮、住宿以及林业体验、休闲娱乐、观光度假等服务的小规模经营主体。森林人家应具备生态良好、空气清新、环境优美、周边旅游资源丰富、旅游基础设施较完善、交通便利的条件。

紧抓南陵国家储备林项目建设契机，在南陵县域中部和西部，鼓励“储备林+农户”打造约200户森林人家，多元发展林业产业，通

过直接参与项目建设，使更多农户在家门口实现就业增收。通过发展森林旅游、森林康养、林下经济等林业产业，带动农户实现可持续增收，助力乡村振兴。

五、实施组织与保障措施

（一）实施组织

1、坚持党建引领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将党的领导贯穿于美丽村镇建设和管理全过程。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严格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健全为民办实事长效机制，执行民主集中制，健全党委党组议事决策机制，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和意识形态责任制。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着力构建权责透明、权责统一的体制机制。乡村建设的过程，是组织农民、引导农民的过程，也是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的过程，通过不断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治理体系，打造善治乡村。

2、加强组织领导

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强化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工作机制，全面落实党组织领办合作社各项任务。各级党委政府要站在全局和战略的高度，切实担负起建设美丽乡村、带领农民共同富裕这一光荣而又艰巨的历史使命。充分依托县、镇级政府，做到美丽乡村建设工作的主体责任到位、保障到位、监管到位。完善各级村镇建设管理机构、人员保障，建立部门互相协调配合的工作机制，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

密切协作配合，加强目标统筹、工作统筹、力量统筹，以系统思维抓整合、抓联动，形成工作合力。深入推进农村公共建设“三会四自一平台”治理模式，组建议事会、理事会、监事会即“三会”农村公共建设治理主体，推行自选、自建、自管、自用即“四自”项目运作机制，实行“主体+多元”的资源整合平台，全面整合资源，对农村公共建设集中投入、连片完善，同时，以政府投入为杠杆，积极吸纳与优化配置各种社会资源。

3、强化考核激励

将美丽乡村建设与实施成效纳入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将考核结果作为选拔任用领导干部的重要依据，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完成落实。开展第三方调查评价，因地制宜建立客观反映美丽乡村建设成效的指标和统计体系。定期公开推进实施的信息，健全沟通机制，适时开展建设实施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推动督查调度常态化、制度化，对逾期未完成任务的，实行重点调度。严格考核奖惩，健全完善美丽乡村建设验收评价体系，对美丽乡村建设先进镇给予激励，认真组织实施，严格兑现奖惩，发挥好考核的“指挥棒”作用。把村级组织领导班子纳入考核体系，将其工资福利待遇与工作实绩挂钩，形成工作倒逼机制。

（二）保障措施

1、强化要素保障

加强财政资金支持，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统筹发展与

需求，兼顾财力与可能，按照“集中财力办大事”的原则，加强涉农资金整合，整合各类财政政策资金资源，优先支持美丽乡村建设。用足用好政府专项债政策，积极编报乡村振兴专项债项目，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支出需求与乡村振兴专项债申报有效衔接。创新财政投入方式，发挥财政资金引领撬动作用，引导社会资本、金融机构积极参与美丽乡村建设，多渠道筹集资金。加强用地保障，建立美丽乡村建设用地支持保障制度，做好与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要从实际出发，合理确定公共基础设施配置和基本公共服务标准，重点推进通自然村道路、冷链物流等既方便生活又促进生产的基础设施建设，让广大农民群众在乡村建设中有实实在在的获得感。鼓励地方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盘活存量用地投入建设。

2、加强技术保障

加强人才保障。增强村镇建设管理力量配备，大力充实基层村镇建设和管理力量，构建与乡镇建设管理任务相匹配的人员和经费保障制度，提升村镇建设和管理水平。搭建县、镇、村综合技术服务平台，组建专家库、建立智囊团，开展“院镇村”结对活动，建立完善驻镇规划师制度，建立健全建筑业企业结对挂联制度，有效支撑村镇高质量建设。鼓励社会各界投身美丽乡村建设。建立有效激励机制，以乡情乡愁为纽带，吸引支持各界人士，通过下乡担任志愿者、投资兴业、包村包项目、行医办学、捐资捐物、法律服务等方式服务乡村发展大业。引导更多的退休干部、企业家、知识分子回归农村，继承和延续乡贤文化。

3、加强机制保障

以保障农民权益、增进农民利益为核心，全面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扎实推进农村集体股份制股权、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山林承包经营权以及农民住房“三权一房”确权登记，实现“产权到人，权跟人走”，赋予农民更多财产权利。加快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分置实现形式。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建立农村集体经营性用地入市制度。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鼓励依法自主有偿转让。推进乡镇“一支队伍管执法”改革，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建立健全乡镇建设指导员和乡村建设员制度，加快形成城乡一体的建设管理体制机制。

附表：

附表一：南陵县十四五美丽乡村中心村投资估算一览表

附表二：南陵县十四五美丽乡村中心村年度实施计划一览表

附表一：南陵县十四五美丽乡村中心村投资估算一览表

镇名	乡村单元	行政村名	规划美丽乡村中心村	户籍人口(人)	投资估算(万元)
籍山镇	九连单元	黄金村	蒋塘	569	853.5
		三连村	雷塘	382	573
	石铺单元	长乐村	长乐安(洞庭湖)	500	750
		先进村	林东(熊村湖、刘村)	381	571.5
	葛林单元	葛林村	桐华(桐东、光明)	372	558
		尹塘村	莞塘(老村徐、新王)	421	631.5
合计				2625	3937.5
许镇镇	奎湖单元	奎湖村	前后叶	399	598.5
		文阁村	新宅梁	546	819
			盛村	739	1108.5
		高桥村	牌楼张	643	964.5
	老村刘		500	750	
	黄塘单元	黄塘村	香荷塘(坦上刘、新屋刘)	531	796.5
			戴村(李村、董村)	500	750
		建福村	冲埂秦(湖村王、湖村刘)	578	867
	黄墓单元	黄墓村	俞村	527	790.5
	仙坊单元	仙坊村	仙坊	405	607.5
		马仁村	马仁	712	1068
	太丰单元	马元村	马元(七甲、下关、街道)	1246	1869
合计				7326	10989
弋江镇	东七单元	四连村	郁兴村(陈闸、官塘口)	1401	2101.5
			同心小区(刘墩、源潭)	1555	2332.5
			冯村(冯村小区)	650	975
	东河单元	排湾村	沙河丁	353	529.5
			塘堪丁	406	609
			张村(孙村)	774	1161
	弋江单元	柿坝村	百华郑	408	612
			前村(新建、上村)	370	555
			何古刘(古房、何村、刘村)	356	534
		弋丰村	朝阳(前村)	444	666
	沿河村	查何李	471	706.5	
	奚滩单元	奚滩村	西梅(永久、里滩)	1654	2481
合计				8842	13263
三里镇	北部单元	双河村	塘湾(柏林、三房、四房、老屋)	461	691.5
		牌楼村	牌楼(荷叶、上牌、中牌)	551	826.5
	中部	澄桥村	杨涝(杨涝、范村、许柏)	473	709.5

镇名	乡村单元	行政村名	规划美丽乡村中心村	户籍人口(人)	投资估算(万元)
	单元				
	中西部单元	西峰村	金山(金山、上坝、中坝)	352	528
		水闸村	竹元(竹元、河东、山头、桑元)	528	792
		西岭村	西岭(新范、山头、土城)	469	703.5
	南部单元	山泉村	车山(玉塘、车山)	423	634.5
			古湾(古湾、周村、马冲)	422	633
	吕山村		东山(东山、东山林场)	524	786
			义岭(义岭、岸头)	353	529.5
			凉亭(凉亭、冷水)	408	612
			金埂(金埂、顾家)	356	534
	合计			5320	7980
何湾镇	西部单元	龙山村	漫湖	586	879
			余村(石工山)	352	528
			南陵湖(朱家宕)	388	582
		南山村	光明(南山脚、塘埂上)	504	756
		西山村	下宕	754	1131
	大元(小元)		569	853.5	
	北部单元	青山村	青山(大王冲、陈柏)	465	697.5
			代村(庙村、六亩田)	655	982.5
			上东河(下东河、五号桥)	442	663
			涧滩	684	1026
	中部单元	呈祥村	呈祥(夹湾、北塘、店街)	484	726
钱桥村		钱桥(庙头、杨湖、垅上)	474	711	
合计			6357	9535.5	
工山镇	工山单元	万安村	槐树塘	562	843
		工山村	工山坊(桥南、桥北、周柏)	408	612
		山峰村	院屋(石北、板塘)	534	801
	桂山单元	跃进村	晓岭王(猫耳山)	865	1297.5
			新村何(花园垅)	363	544.5
			牧家柏(堪头张、新屋徐)	425	637.5
	桂镇村	笔架山下(上桂、桂东、俞村、前山)	389	583.5	
	尹象河单元	童村村	冲口(庆祠、九冲)	386	579
		象山	粉店(乔冲、芦塘)	376	564
	合计			4308	6462
家发镇	北部单元	联三村	老虎山	367	550.5
			汪桥(周冲、西冲)	477	715.5
			钟桥(天马、垅山)	354	531
		石峰村	李村(和平、程垅)	353	529.5

镇名	乡村单元	行政村名	规划美丽乡村中心村	户籍人口(人)	投资估算(万元)
			石塘(赵冲)	356	534
			王村(崔冲)	352	528
			桃元(向阳、卢东、上卢)	454	681
		麻桥村	西山(冯村、友谊)	360	540
	合计			3073	4609.5
烟墩镇	西北单元	万兴村	程垅(石甲、店街)	369	553.5
		海井村	海井(王村居民点、四姑、王村、四姑、大屋)	520	780
			梅方(上梅、下梅)	391	586.5
	东部单元	烟墩村	公管驿(公管、小冲)	351	526.5
		三星村	三星(高垅、联合、互利)	512	768
			关阁(水碾、关阁小区、关楼)	394	591
			桃园(丁园、城门、桥头)	457	685.5
	南部单元	霁里村	状元(上木山、白果树、四屋、胜利)	477	715.5
			王塘(赵冲、高冲黄)	428	642
			碧山(马路、大冲黄)	352	528
			小格口	458	687
	合计			4709	7063.5
	总计			42560	63840

附表二：南陵县十四五美丽乡村中心村年度实施计划一览表

镇名	规划美丽乡村中心村				
	2021年实施	2022年实施	2023年实施	2024年实施	2025年实施
籍山	雷塘、林东	蒋塘	长乐安	桐华	莞塘
许镇	牌楼张、仙坊	前后叶、新宅梁、戴村、俞村	老村刘、马仁	香荷塘、冲埂秦	马元、盛村
弋江	何古刘、冯村	百华郑、郇兴小区	同心小区、沙河丁、西梅	塘堪丁、前村、朝阳	张村、查何李
三里	竹元	金山、车山	东山、古湾、杨涝	牌楼、塘湾、金埂	义岭、凉亭、西岭
何湾	青山	下宕、余村	呈祥、大元、钱桥	澠湖、上东河、代村	南陵湖、光明、涧滩
工山	晓岭王	工山坊、槐树塘	新村何、院屋	笔架山下、牧家柏	冲口、粉店
家发	老虎山	汪桥	李村、钟桥	西山、王村	桃元、石塘
烟墩	状元村	桃园、程垅	公管驿、王塘	碧山、海井、关阁	三星、小格口、梅方
合计	11	16	18	19	18